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356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1,941,579.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6.1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718,922,581.9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23,253,184.71 元，公司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395,669,397.1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到位，相关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永中和 XYZH/2020BJA120513 号《验资报告》。根据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签署的承销协议补充协议，原发行费用中的承销费由不含税金额调整为含税金额，导致实际扣除的发行费合计变更为人民币 307,067,554.76 元，公司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变更为人民币 5,411,855,027.14 元。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含存款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为 3,323,866,551.95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	-------

募集资金总额	5,718,922,581.90
减：发行费用	307,067,554.76
募集资金净额	5,411,855,027.14
加：存款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32,587,013.41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520,575,488.60
临时补流资金	1,600,000,0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323,866,551.9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中信建投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分别签订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另外，2020年9月17日，公司与子公司网神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神”）、中信建投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分别签订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已签订的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金额（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03465100036343295	229,280,189.2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03465100036344740	228,872,559.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902261210711	193,829,187.3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	110902261210708	140,376,561.41

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902261210907	136,390,630.5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902261210910	175,718,327.62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建外大街支行	110911702610668	249,972,744.63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建外大街支行	110911702610606	187,075,137.90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建外大街支行	110911702610999	66,024,424.75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建外大街支行	110911702610623	233,996,713.2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30270500035408779	253,992,976.1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30270500035408538	307,894,784.6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30270500035408338	920,442,315.09
合计		3,323,866,551.9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 12 个月，以满足公司后续发展的实际需求。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奇安信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0-001）。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9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

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奇安信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0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认购日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收益类型
1.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46,000.00	2020.9.17	2020.12.25	3.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43,000.00	2020.10.29	2020.12.28	2.7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2020.10.29	2020.12.28	2.70%	保本浮动收益型
4.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0.8.19	2020.12.25	3.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0.8.25	2020.12.25	3.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6.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2020.10.29	2020.12.28	2.70%	保本浮动收益型
7.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0.8.20	2020.9.30	2.60%	保本浮动收益型
8.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0.10.20	2020.12.25	2.60%	保本浮动收益型
9.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0.8.13	2020.9.30	2.8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0.10.20	2020.12.25	2.6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增加网神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网神增资 250,000.00 万元。由网神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及时与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奇安信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2020-007)。

2、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公开发行人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8月21日止预先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37,307,055.61元。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9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奇安信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2020-008)。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适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奇安信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奇安信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2020年12月31日,奇安信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信建投证券对奇安信募集资

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1,892.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057.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057.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云和大数据安全防护与管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84,925.75	84,925.75	84,925.75	2,082.54	2,082.54	-82,843.21	2.45	建设中	—	不适用	否
物联网安全防护与管理 系统项目	否	58,423.67	58,423.67	58,423.67	998.55	998.55	-57,425.12	1.71	建设中	—	不适用	否
工业互联网安全服务中心 建设项目	否	69,548.73	69,548.73	69,548.73	645.16	645.16	-68,903.57	0.93	建设中	—	不适用	否
安全服务化建设项目	否	95,323.24	95,323.24	95,323.24	2,123.37	2,123.37	-93,199.87	2.23	建设中	—	不适用	否
基于“零信任”的动态可信访问控制平台建设项目	否	31,441.32	31,441.32	31,441.32	1,394.95	1,394.95	-30,046.37	4.44	建设中	—	不适用	否

网络空间测绘与安全态势感知平台建设项目	否	67,976.39	67,976.39	67,976.39	2,452.07	2,452.07	-65,524.32	3.61	建设中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2,360.91	42,360.91	42,360.91	42,360.91	42,360.91	—	100.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52,057.55	52,057.55	-397,942.4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具体情况已在报告正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中列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情况已在报告正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中列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已在报告正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中列明							

注:上述数值相加与合计数之间的尾差为四舍五入导致。